

# 与读书为伴

□ 张露

19岁那年,我和姐姐考入同一座城市的大学,每到周末,她都会跨越大半个来看我。

姐姐那时正痴迷文学写作,小说、诗歌、散文都有涉猎。我则沉醉于读书,她每次来都会给我带来当时热销的图书。有了这些精神食粮,我一周的大部分时间躲在书里,在快乐中自由飞翔。我用读书逃避初入校园的孤独和羞涩,也用“腹有诗书”装点自己的性情和气质。每个自习课,我都会手拿两本文学书缓缓步入教室,在嬉笑打闹的同学面前,显得那么独特和另类。

姐姐的散文和小说陆续在报纸刊物上发表时,我的读书生涯也开始渐入佳境,那时候最喜欢的是外国文学名著,《红与黑》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《简·爱》《牛虻》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都是在那个时候期读的。我突然意识到,在自己生活的狭小世界之外,还有那么广阔辽远与我们隔着千山万水的另外一个世界,除了平静安逸的校园生活,还有一种惊心动魄、波澜壮阔的动荡生活,一个个鲜明的人物形象从书中走到我面前,和我悄悄耳语,我开始感受到精神上的充实,我觉得,他们就是我的坚强支撑。

美好的时光总是那么匆匆而过,转眼毕业了,姐姐选择留校,我则回到家乡小城。随之

而来的是参加工作、结婚、生子,我被世俗的柴米油盐吞没,每天睁开眼,想到的就是房贷、孩子、买菜、做饭,那是一段焦虑、迷茫的日子,书籍从未翻开过,连自己也丢失在时间的荒野里。

四十岁那年,我的身体出了问题,因严重的腰椎病不得不整日躺在床上。孤独和抑郁缠绕着我,令我几近崩溃,我觉得活不下去了,一切全完了,人生对于我毫无意义。这时,我想起了久已冷落的书籍,英国作家毛姆不是说,书籍是躲避一切苦难的避风港吗?我急不可耐,像溺水的人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,开始疯狂读书,书橱里落满灰尘的《三国演义》《红楼梦》《水浒传》《三言二拍》,甚至《唐诗三百首》,我都读了一个遍。我又去图书馆借书,一本本经典名著像一座座小山被我征服。渐渐的,我的心灵又开始波涛汹涌,环绕在我周边的阴霾不知何时消散了,阳光和欢笑又回到生活里。我又一次看到蓝天、飞鸟、窗前的绿叶、天空中慢悠悠飘过的白云,虽然因为腰椎病躺在床上,无法正常工作生活,但我的心“复活”了。

我用书籍为自己营造了一间与尘嚣隔绝的小屋,可以躲进去,独自面对一个丰富有趣的世界,把烦恼和焦虑忘记得干干净净。无数哲人和智者在书中描绘创造的那些博大世界,书中流露出的感情,闪烁着

的思想,像墨彩一样浸染着我的心胸,像子弹一样射中我的灵魂,这样的色彩和弹痕留在心灵中,无论如何也不会消失,他们已经和我的生命融合在一起,没有任何力量可以驱逐它们。

从那以后的日子,我再也没有和书籍分开过,我的身体慢慢康复,直到我能正常生活工作。即使是我出差、旅行,都会提前在背包里放上一本书。后来,81岁的老父亲要进行股骨头置换手术。我和母亲、姐姐在手术室外焦灼地等待着,时间一分一秒过去,我心里的恐慌也在一点点加剧,不知道等待我们的究竟是什么,年老体弱的父亲经得起手术的风险吗?耳边一直回响着医生的忠告,我坐在医院走廊的塑料座椅上,心里翻来覆去,无法平静,不由得打开手机,翻看正在阅读的罗曼·罗兰的《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》。当读到克利斯朵夫的朋友奥里维的死,我再也无法抑制奔涌而出的泪水,他们曾经那样灵魂相通,互为知音,但奥里维却由于意外离他而去。朋友的死,几乎要了克利斯朵夫的命,他一直在黑暗的、带着护窗板的屋子里躲避着,但人终究是要活下去的,几度痛苦、沉沦、挣扎,他终于从黑暗中爬出来,虽然精神上受到重创,但身体慢慢康复,又可以弹奏他生命中最重要的音乐了……我敬佩克利斯朵夫,他是一个孤独的战士,无论是失

去最爱他的祖父、最懂他的朋友,还是和他灵魂相依的恋人,他总能从自然界的抚慰中获取力量,进而从巨大的痛苦中挣脱出来。那痛苦便化茧成蝶,成为他生命的力量,化作了他的音乐……我正沉浸在遐想中,忽然手术室的门开了,主治医生面带喜色,高声宣布:“手术成功了!”父亲面色苍白,床头挂着输液瓶,被护士缓缓推了出来。我们三个都站起来,不约而同紧紧抱在一起,喜极而泣,一切担忧、恐惧都化作了泪水,而我的泪水还为另一个人而流,那便是约翰·克利斯朵夫。

读书有什么用?许多人都问我这个问题,我感觉,它不能给你带来财富、职位、名誉这些现实的东西,但它如一束光,引领着你的心灵走出黑暗,又如润物无声的细雨,悄悄滋润你干涸的心田,让你感觉并不孤独,让你明白,天地间并不是只有你一个人在受苦,还有那么多坚强的灵魂和你站立在一起。

我想,今后我的生活内容还会有很多变化,然而有一件事情是不会改变的,那就是读书。我已拥有两个大书橱,有好几百本书,我常常站在书橱前,用手抚摸着一排排五彩斑斓的书脊,像将军检阅自己的士兵,这时,一种发自内心的成功感便油然而生,我想,我将终生与书为伴。

(作者单位:辛集市公安交警大队)

# 愿做那一束微光

## ——五旬老警从亊政务新媒体工作七年有感

□ 郭俊岭

我喜欢光,哪怕那是一束微光。自冬向春,浅酌晨昏,那一束微光,照亮了我,却也不止照亮了我。纵然日落,斑驳的光影,温暖的气息,雀跃于我活色生香的方寸人间,拨弄了心曲,动容了韶华。

喜欢春之微光。用脚步丈量大地,以花香沁人心脾。七年了,一直在这里守护着一轮又一轮四季,守护着人间烟火气,在日复一日的光阴中,在文字图片视频里……我像路边那些花草一样,一边扎根,一边成长,一边栉风沐雨,一边结出希望,春风里,越来越爱这样和的色彩和藏蓝的魅力,也越来越理解这肩负的使命和坚守的意义。

喜欢星之微光。那些守护万家灯火的长夜里,以守望的姿态,以奔赴的身影,我也犹如一束星光,以微小但执着的存在,去点亮,去护佑,去追寻那心底的理想静好。越来越喜欢与星光

同路,它点亮我眼中夜色,我承接它的闪烁,一道融入黎明的曙光,和迎风猎猎的警旗一起高高飘扬。

喜欢灯之微光。看着它,就如同看到曾经燃烧的青春,当年坚守的身影。一束光,凝聚着从警生涯里一路风雨和辉煌,在此刻,全都随着光焰跳动、激昂,虽华发早生但心无彷徨,以我赤诚热血,以我无悔担当,继续描绘新时代脚下这片大地平安的模样。

善良之光以尘雾熹微,补益山海;正义之光凭萤烛未亮,增辉日月;担当之光即不啻微茫,造炬成阳。追逐光,靠近光,成为光,散发光……也许这道光遮蔽之地不过寸余,纵使这道光稍纵即灭、转瞬即逝,但每一颗渴求的心而言,都是不可多得的温暖,因为它慰藉了那些交替上演的欢笑与泪水,令受伤的心灵得以喘息,重燃的斗志澎湃于胸膛……

(作者单位: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)



家山绿衣春意浓

郝贵君

(作者单位:涿鹿县交警大队)

□ 郭军红

人到中年总爱回忆人生的过往,包括年少时的记忆。有时我也会想起我们村里的那片苹果园,在我儿时的记忆里,苹果园曾经是我的快乐之地。那时的我,常跟随父母去苹果园里干活。当然,那时的我,给父母帮不上什么忙,纯属玩要而已,尤其是在苹果成熟采摘的时节,可以敞开肚皮,肆意品尝地里的苹果和花生。

记忆里,去苹果园有时是坐着生产队的马车,有时坐着父母拉着的板车,有时也会跟着乡亲们和小伙伴们一起走着去。我们村苹果园里的苹果树是呈南北走向的一排排栽种的。硕大无比的树冠上,浓密的树枝横七竖八地分散开来。每条长长的枝杈上,都挂满了红彤彤的红富士或者青中泛黄的黄元帅。红富士吃起来水分充足,果汁清甜,果肉脆生。黄元帅与红富士比起来,嚼在嘴里,则是另一种感觉,果肉绵柔,果汁略少。不过,这两种苹果吃起来,清甜甘冽的感觉,还是有异曲同工之妙。

到了苹果收获的季节。人们将挂在树上的苹果采摘下来,堆积在地上。按大、中、小分拣开来。再将大的和中等的苹果,一个个分别套袋,装入用荆条编成的圆筐里,盖上同样用荆条编织的盖子,再用草绳将筐子整个系牢扎紧,接着将一筐筐苹果装到马车上。待将马车装满苹果筐,绑牢固定好后,随着车把式在空中甩响“啪——啪——”两声清脆的马鞭声,牲畜就拉着满车的苹果到了火车站。人们再将这些苹果筐装上火车,销往城市里,这就变成了我们村集体的经济收入。而分拣出来的苹果,由生产队按每家每户的人口分配,成为各个家庭分享的最后果实。

说到苹果园,不得不说到花生。在我们村的苹果园里,一排排苹果树之间,有着几米的间距空当。每年春天,乡亲们都会在这些空当处会点上花生。秋天,在收获苹果的同时,也会将土壤里已经成熟的花生,用挠钩一株株刨松、拔出、择掉。

乡亲们将花生用板车拉回自家院子里,摊开晾晒,再用布袋重新装上,拉到村里的油坊,榨成花生油。榨油的花生渣,则压制成豆粕,我们家乡的俗语叫“麻糁”,用来喂猪。

到上世纪八十年代初,随着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,村里苹果园里的苹果树和土地,被分到了各家各户。

后来,由于苹果树树龄的增长,苹果树的果实越来越小,越来越少。最终,家家户户都将这些树刨掉了。现在,我们村里的苹果园、苹果树尽管消失了,但那遥远的回忆,却一直留在了我的记忆深处,存储下来。

(作者单位:定州市公安局)

□ 孟令伟

小的时候,每年春暖花开时,我家老宅院内那棵高大的榆树上,都会挂满了一串串泛绿的榆钱。每当我发现这个“秘密”,都会第一个告诉母亲,母亲便放下手中的活计,在脖子上拴一个布兜,手持一根绑着铁钩子的竹竿,来到榆树下,开始采榆钱。母亲将一串串的鲜嫩榆钱撸下来,一会儿工夫就装满一兜。

回到家里,母亲将采来的榆钱洗净,变着花样地给我们做美食。母亲把洗净的榆钱掺到玉米面和豆面中,拌匀后加水适量,和适量的小苏打,在大铁锅里开始蒸窝头,母亲一边用手蘸水,一边在手中不断滚动面团,再将大拇指伸进面团,继续在双手中滚来滚去,最后将面团滚成中间有眼、上尖下圆的窝头。不一会,窝头就装满了满满一锅,盖上锅盖烧大火。窝头熟了,揭开锅盖,榆钱的清香弥漫在屋内,我抢

先拿起一个榆钱窝头,吃到嘴里,有一股浓浓的香甜味道。

母亲还会将榆钱做成“巴拉子”,就是将洗净的榆钱,放入玉米面中,加上少许白糖,拌匀后,加少量水,搅拌成颗粒状,倒在铺好的笼上,大火去蒸。蒸好之后是松散的样子,就用筷子调开,如果成团成块,说明水分大了。这种吃法叫蒸“巴拉子”,不光榆钱可以这样吃,槐花、扫帚菜等等都可以这样做。吃上一块“榆钱巴拉子”,甜到嘴里,美在心里。

我最爱的还是用榆钱做成的烀饼。母亲把榆钱掺上面粉、玉米面搅成糊状,烧热铁锅,放上少许食用油,等油热了,舀一勺放到锅底,这时需要文火,母亲迅速将面糊铺开。顿时,锅内热气腾腾,几分钟工夫,摊在锅底上的榆钱面糊变得焦黄,香味扑鼻。火候一到,母亲从锅底将烀饼铲出来,我们一家人围在一起,高兴地吃着母亲做的榆钱饼。父亲看着我

们津津有味地吃着母亲做的榆钱美食,也十分高兴。

父亲对我们讲,据书中记载,榆钱中含有大量水分、烟酸、抗坏血酸和无机盐,其中钙、磷含量丰富,具有清热安神的作用,用于治疗神经衰弱和失眠。榆钱中的烟酸和种子油具有清热解毒、杀虫消肿的作用,同时还可以消食化积,适用于治疗食积。吃着母亲做的榆钱美食,在心情愉悦的同时,也吃出了健康。

今年的清明节,我也学着母亲的样子,做了一锅榆钱窝头,当一大锅泛着绿色的榆钱窝头熟了。我品尝了一下,竟觉得有点苦味,可能是榆钱放多了,也可能是小苏打放得不到位,我再也吃不出当年母亲做的榆钱窝头的味道。

儿时母亲为我们做的榆钱食物,深深地留在我的记忆里,成为我挥之不去的一道美食。

(作者单位:盐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)

# 寻常幸福

□ 赵春莉

吃过晚饭,想给在外求学的孩子发微信。打开手机,就见孩子在微信上问我:“妈,干吗呢?”还没等我回答,孩子的电话就打了过来。隔着屏幕,看着孩子这张鲜活生动的脸,我不禁更加想念。

和孩子开始事无巨细地聊天,仿佛回到放假回家时,他一边弹着吉他一边唱歌,我就是他最忠实的听众。我很珍惜这种感觉,只要有他在,我就能感觉到无限的温暖。我觉得自己是幸福的妈妈,因为有幸遇见了他,是他让我感到人间值得。哪怕一路风雨兼程,只要想到他时,就会感到一份由心底喷涌而出的快乐。我从来不要求他有多优秀、多完美,我只希望他是健康的、乐观的,生活中的种种困境,可以坦诚面对。聊着聊着,他提到了前一段时间得了流感发烧,连烧了3天,最高烧到了40度,当时烧得有些蒙,吃了药感觉也无济于事。我听得心疼不已。他又说,当时真的好想背上回家,吃妈妈做的病号餐,听妈妈唠叨催着吃药……看着孩子眉飞色舞讲述生病的过程,我

的眼泪就流了下来,心中生出自责。本来我是想他学业忙,还要有自己的私人空间,所以只是偶尔在微信上和他聊会儿天,他从来是和我报喜不报忧,生病的事只字未提,现在好了,才肯说了出来。我深切地感受到,孩子大了,懂事了,不想让远在千里的我们担心。

我记得孩子曾问我:“妈妈,你每天如此辛苦,如果我不是你的孩子,你是不是会更快乐。”我对他说:“孩子,你是妈妈心中的一道阳光,妈妈自从有了你,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快乐。”与其说是我陪伴他的成长,不如说是他在陪着我长大,是他教会了我,可以更加温柔地面对生活。记得暑期放假时,他自己选择出去打工,每天看着他因忙碌而变得黑瘦的样子,我就心疼。最初,他提出打工时,说是要锻炼一下,我也就同意了。可看他疲惫的样子又开始舍不得,哪个孩子不是妈妈手心里的宝呢!他看出我的心疼,安慰我说:“妈妈,人不经历怎么成长,我打工可以接触与学校完全不同的世界,以后才能更好地融入社会。”他短短的几句话,让我的心底破防,眼泪止不住地往下流。他

一直都有自己的主见,这是让我欣慰的,因为这样他做事才会有恒心。两个月的打工时光结束后,孩子发微信给我:“妈,我的工资全开了,今天晚上有惊喜!”

下班回到家时,打开门,发现房间已经焕然一新,脏衣服都已经洗好挂在衣架上了。儿子跑过来说:“妈,你说是不是田螺姑娘过来收拾房间了?”我听了,背过身子,眼中含着泪,他就是我的田螺姑娘,是我的骄傲和自豪,是我时刻都会疼在心头上的女人。他让我闭上眼睛,拉着我手,他的手让我感到无比的安心。当他让我睁开眼睛时,只见桌上放了好多的小礼盒。儿子一一打开,有项链、耳环、香水、口红……他口中不停地说着:“我和同学去逛街,一看好多饰品都很好看,一猜你就喜欢。我不知道什么牌子好,就向同学打听。这个口红中间是带亮星星的,涂在嘴唇上是亮晶晶的……”一句句话,都如细雨无声地浸入到心里,带给我无尽的温暖和甜蜜。礼物不在多贵重,而是他真的把我疼在心底。我一直记得他说:“以前都是你疼我,从今以后,改成我来疼你。”

有时,想孩子了,就会翻看他一步一步成长的照片,那活泼可爱的模样,总是让我想起他小时候的种种,不禁忍俊不禁。记得有一次和他路过幼儿园时,那孩子入园前与家长分离的哭闹场面,他看了不禁皱着眉头问:“妈妈,我小时候也是这样的?”我点了点头。他接着说:“那你有没有一时冲动,不想要我了?”我一听乐了:“怎么可能,爱还爱不够呢!”小时候,他睡着时,我总是忍不住想狠狠亲他一口,那是一种无以言表的幸福感。他带给我的快乐是无价的,虽然在成长的过程中,也会有纷争,但只是一瞬间。我觉得,对他成长过程中有所亏欠,没能陪伴他快乐地成长,没能完全支持他的意愿。如果问我,现在最想做什么事,我现在最想做的事就是时光可以倒流,我可以陪他踢球、旅行、看书……我觉得,他未出现在我的生命中时,我的生活并不充盈,自从牵起他的手,那一声“妈妈”,才让我的内心开始变得充盈了起来,那一声“妈妈”,才让我从心里深切感受到这寻常的幸福。

(作者单位:秦皇岛市公安局北戴河分局)